

※ 文哲論壇 ※

呂祖謙《書說》的成書 及其相關問題考述

張琬瑩*

一、前言

呂祖謙(1137-1181)，字伯恭，南宋婺州（今浙江金華）人，因呂氏以東萊（今山東萊州市）為郡望，故世又稱東萊先生。卒後諡曰成，後世又尊稱之呂成公。呂祖謙活動於孝宗乾道、淳熙年間，與朱熹(1130-1200)、張栻(1133-1180)學術往來密切，被尊稱為「東南三賢」，為南宋著名之大家。全祖望在《宋元學案》中對於呂學有這樣的評述：「宋乾、淳以後，學派分而為三，朱學也，呂學也，陸學也。三家同時，皆不甚合。朱學以格物致知，陸學以明心，呂學則兼取其長，而復以中原文獻之統潤色之。門庭徑路雖別，要其歸宿于聖人，則一也。」¹以呂學與朱、陸之學並足鼎立於乾、淳之際，可見當時之影響。

由於呂祖謙年僅四十五即早逝，是以諸多著作尚未來得及親自完成編撰，其中包括今廣為流傳的《增修東萊書說》三十五卷本，呂氏僅只完成〈洛誥〉至〈秦誓〉的十八篇，最終是由呂祖謙的弟子時瀾(1156-1222)增修補足其餘。正由於此書的部分內容為他人所增補，因此通行本《增修東萊書說》能否完全代表呂祖謙的本意，始終有所爭議。再者，呂祖謙的《尚書》說解受到歷來學者的重視，或是稱引其觀點，或是轉相抄寫，亦有付諸板刻者。不可避免的，這些引用、傳抄、板刻，也帶來了諸如版本、卷數等方面的問題。另外，從流傳的文獻記載中，有關呂

* 張琬瑩，東吳大學中國文學系講師。

¹ [清]黃宗羲撰，〔清〕全祖望續修，陳金生、梁運華點校：〈東萊學案〉，《宋元學案》（北京：中華書局，1986年），卷51，頁1653。

祖謙說解《尚書》的次第和用意，諸家說法亦頗多歧異，人各為詞，莫衷一是。

統整這部書所衍生的問題，有如下幾點：1. 成書時間的分歧。朱熹和呂祖儉² (1140-1198) 所言《書說》的著成時間不同，一說成於淳熙二年 (1175)，一說成於淳熙六年 (1179)。2. 關於此書撰作的方式，朱熹言為呂祖謙親撰，而呂祖儉則稱是呂祖謙口述，令弟子記錄，雙方說法不一致。3. 一般認定呂祖謙僅說解〈洛誥〉以下的篇章，然而其未能竟全書的理由則不明，究竟是因病早逝而力有未逮，還是為補其師林之奇的《書》說而有意為之³？4. 呂氏說解《尚書》各篇的順序是「由前往後」，還是「由後往前」？5. 通行本時瀾《增修東萊書說》的定位問題。《書說》原十三卷，時瀾增修二十二卷，時瀾所增補的部分能否符合或代表呂祖謙的本意及思想？諸如此類，眾家說法紛雜多歧。

事實上，關於《書說》的成書及版本等相關問題，前人已有先行的研究成果，如：蔡根祥《宋代尚書學案》第五章〈東萊尚書學案〉⁴中，對於呂祖謙《尚書》學說的淵源、說解的方法及思想等，有所論述，同時也涉及了呂氏《書說》的版本與篇章次第的考辨。此外，陳良中〈呂祖謙《書說》成書及其坊本考〉⁵，則以黃倫《尚書精義》⁶所引東萊說《書》比對時瀾增修本，認定時本經修潤過後，在語句

² 呂祖儉，字子約，自號大愚叟，呂祖謙之弟。呂祖儉生年不詳，然據姚紅文引述東陽《呂氏宗譜》言呂祖儉「慶元四年薨，享年五十有八」推算，當生於一一四一年；而杜海軍則認為，據呂祖儉推算呂祖謙享年的方法，應該生於一一四〇年為是。見姚紅文：〈關於宋代呂蒙正家族的幾個問題〉，《文獻》，2007年第2期，頁146-147；杜海軍：《呂祖謙年譜》（北京：中華書局，2007年），頁6-7。呂祖儉卒年一般根據《宋史》卷四五五本傳，定為慶元二年 (1196)。然而祖儉於慶元三年 (1197) 二月尚作有文〈書東坡訪子由唱酬詩送子長弟行題其後〉，又《宋會要輯稿》〈職官七三之二三〉載：「慶元三年十一月二十五日……責授中韶州安置呂祖儉，復官量移指揮，更不施行。」可知是年底呂祖儉尚在世。然則呂祖儉究竟死於何年？學者據明萬曆《金華府志》卷十六〈人物〉所載，以及明王禕〈跋呂大愚帖〉、朱熹〈答李季章〉、〈答黃直卿書〉等內容，得證呂祖儉實卒於慶元四年 (1198)。詳見王嬌、王可喜：〈南宋呂祖儉等三家詩人生卒年考〉，《江漢論壇》，2016年第3期，頁72-74。

³ 呂祖謙受《尚書》學於林之奇。林之奇 (1112-1176)，字少穎，號拙齋，侯官人，諡文昭，學者稱三山先生。林氏著有《尚書集解》，朱子謂〈洛誥〉以後非其所解，因此有一說，認為呂祖謙說解〈洛誥〉以下，目的是為補其師書之所闕，是在傳述林之奇的《尚書》說。詳見後文所論。

⁴ 蔡根祥：《宋代尚書學案》（臺北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國文研究所博士論文，1994年，許鈺輝指導），頁574-604。

⁵ 陳良中：〈呂祖謙《書說》的成書及其坊本考〉，《古籍研究》，2013年第2期，頁33-42。

⁶ 黃倫，字彝卿，福建長樂人，其生平記載史料零星片斷，生卒年皆不詳。孝宗乾道三年 (1167)，

和體例上與坊本體系的《尚書精義》有別，但時瀾所增修並未脫離呂祖謙本意；本文同時也述及《書說》的成書時間、分卷等問題。而王小紅〈林之奇、呂祖謙《尚書》學著作考述〉⁷一文談論呂祖謙《書說》的篇幅不長，只簡潔地對《書說》的分卷、成書情況做概述。又靳秋杰碩士論文《呂祖謙東萊書說研究》⁸第一章為〈《東萊書說》版本考辨〉，該文除了概述時瀾本、鞏本、黃倫本的版本資料外，還簡要比對了時本與鞏本、鞏本與黃倫本的差異，但對於《書說》成書的討論及其定見，則不脫陳良中的看法。

這些先行的研究中，有些僅就單一或幾個問題討論，未能兼論及其他需要考證的部分；有些則因引述資料不同，故所得之結論仍有再議的空間。因此，本文一方面將聚訟於《書說》的相關問題匯聚列舉，並梳理文獻記載及諸家說法；另一方面則對這些問題與說法進行辨證討論，逐一釐清環繞《書說》成書之重重問題。

二、《書說》著成時間與成書經過

關於《書說》的著成時間，有兩種分歧的說法，一說成於淳熙二年，另一說則指為淳熙六年。

第一種說法的來源，主要是根據朱熹的〈答呂伯恭〉第三十九書。在這封信中，朱熹提到已看過呂祖謙寄來的《書說》修定本：

修定《書說》甚善，得并程書、《詩外傳》等節次見寄，甚幸。⁹

同時，在該封信裏，朱熹也言及何叔京(1128-1175)過世的消息：

黃倫以兩憂釋褐，用崇寧恩例授承務郎國子錄。淳熙十二年(1185)六月為著作郎，十五年(1188)三月為軍器少監。治《書》，編著有《尚書精義》六十卷。據書前張鳳序和建安余氏萬卷堂刊行序，黃倫《尚書精義》刊於淳熙七年(1180)庚子，其書存孝宗淳熙七年以前宋人《書》說之梗概，輯七十餘家《書》說。朱彝尊《經義考》曰「已佚」，今本乃四庫館臣從《永樂大典》中輯出，釐為五十卷，非其書原貌。

⁷ 王小紅：〈林之奇、呂祖謙《尚書》學著作考述〉，《宋代文化研究》（成都：四川大學出版社，2013年），第20輯，頁90-96。

⁸ 靳秋杰：《呂祖謙東萊書說研究》（重慶：重慶師範大學中國古典文獻學碩士論文，2015年，陳良中指導）。

⁹ [宋]朱熹：〈答呂伯恭〉，《晦庵先生朱文公文集》卷33，收入朱傑人、嚴佐之、劉永翔主編：《朱子全書》（上海：上海古籍出版社；合肥：安徽教育出版社，2002年），第21冊，頁1458。

叔京自冬初與邵武朋友三兩人來寒泉，相處旬日，既歸即病。十一月末間，手書來告訣，得之驚駭，即走省，至則已不起數日。

據朱熹所作〈何叔京墓碣銘〉，何叔京卒於淳熙乙未(1175)的十一月¹⁰；又〈答呂伯恭〉第三十九書尾云「今日歲除」，故可知此信寫於乙未年底。這一條訊息的意義，在於可以判定朱熹在淳熙二年的十一月底之前，就已經見過《書說》的修定本了。

第二種成書時間的說法，則來自於呂祖儉為其兄所寫的〈書說後序〉，其中有云：

《尚書說》自〈秦誓〉至〈洛誥〉凡十八篇，伯氏太史己亥之冬，口授諸生而筆之冊者也。¹¹

己亥年即淳熙六年，據其所言，則《書說》應作於該年的冬天，而且不是呂祖謙親筆所為，乃是口授諸生筆之成冊者。

對照朱熹和呂祖儉的說法，除可知道《書說》的撰著時間有淳熙二年與六年的不同外，還有《書說》的撰作方式——究竟是呂祖謙親筆所作，或是呂氏僅止口授而由諸生筆之而成？還有，朱熹所見的《書說》並未言及呂氏所注的篇卷總數為何，而呂祖儉的〈後序〉則明確提到僅有「〈秦誓〉至〈洛誥〉凡十八篇」。頗為奇怪的是，朱熹為呂祖謙的摯友，呂祖儉則為親兄弟，兩人對於同一部著作的記述不應出現誤差才是，何以朱、呂二人對於撰著的時間、方式等說法不盡相同？為釐清這些問題，則有必要從頭追溯呂氏《書說》的成書經過。

考察呂祖謙撰作《尚書》的注解，最早應始於乾道九年(1173)，據《年譜》載：「乾道九年癸巳，是歲諸生復集，講《尚書》。有《癸巳手筆》。」¹²是知呂祖謙在乾道九年為弟子講解《尚書》時，即作有課堂講稿。可惜從這則記載裏，並無法確切知道他當時為《尚書》作注的情況為何？然而就在隔年（淳熙元年，1174），呂祖謙便以「專意讀書」為由而謝遣諸生¹³。但是，他對《尚書》的注解似乎並未因

¹⁰ 朱熹云：「君事鄧安人素謹，……獨以年格循資調潭州善化令。將行而卒，年四十有八，淳熙乙未十有一月丁丑晦也。」見〈何叔京墓碣銘〉，《晦庵先生朱文公文集》，卷91，頁4204。

¹¹ [宋]呂祖儉：〈書說後序〉，《呂祖謙全集》（杭州：浙江古籍出版社，2008年），第3冊，頁619。

¹² 杜海軍：《呂祖謙年譜》（北京：中華書局，2007年），頁127。

¹³ 同前註。

此中斷，因為朱熹曾說：「向在鵝湖，見伯恭欲解《書》，云且自後面解起，今解至〈洛誥〉，有印本是也。」¹⁴鵝湖之會在淳熙二年的夏天，隨即朱熹在同年的十一月前就收到了呂祖謙的修定《書說》稿本，可見在淳熙元年年至二年的這段時間裏，呂祖謙並沒有中斷對《尚書》的注解。

從乾道九年講解《尚書》作《癸巳手筆》開始，至淳熙元年停止授課，再至二年朱熹收到《書說》修定本為止，前後僅不到三年的時間，因此可以合理推測，朱熹所見的《書說》修定本，應該是呂祖謙在《癸巳手筆》的基礎上，補充修訂而成的本子。

呂祖謙的《書說》稿本除了寄給朱熹審閱外，並未正式對外公開，然而坊間卻有其他版本的呂氏《尚書》說解逕自流傳。時灝在〈增修東萊先生書說序〉中，就曾言及這個情況：

東萊夫子講道于金華，首摠是書之蘊。門人竇之，片言隻字，退而識錄。見者恐後，亟以板行。家藏人誦，不可禁禦。夫子謂「俚辭間之，繁亂複雜，義其隱乎」，修而定之。¹⁵

呂祖謙的〈書說後序〉同樣也說：

《尚書》自〈秦誓〉至〈洛誥〉凡十八篇，伯氏太史己亥之冬，口授諸生而筆之冊者也。惟念伯氏退休里中之日，居多以《詩》、《書》、《禮》、《樂》訓授學者，俾其有以自得乎，此初未嘗喜為書也。然聽之有淺深，記之有工拙，傳習既廣，而漫不可收拾，伯氏蓋深病之。一日客有來告者曰：「記錄之易差，固也。各述其所聞，而復有詳略得失之異，則其差為甚矣。非有以審其是，學者何從而信之？」於是然其言，取《尚書》置几間而為之說。先之〈秦誓〉、〈費誓〉者，欲自其流而上泝於唐、虞之際也。辭旨所發，不能不敷暢詳至者，欲學者易於覽習而有以舍其舊也。訖於〈洛誥〉而遂以絕筆者，以夫精義無窮，今姑欲以是而廢夫世之筆錄，蓋非所以言夫經也。未再歲，伯氏下世，整次《讀詩紀》猶未終篇，《書》及《三禮》皆未及次第考論，而《書》則猶口授，而非傳聞。南康史君曾侯取而刊之學宮，書來求

¹⁴ [宋] 黎靖德編：〈尚書一〉，《朱子語類》卷 78，收入《朱子全書》，第 16 冊，頁 2638。

¹⁵ [宋] 時灝：〈增修東萊先生書說序〉，《呂祖謙全集》，第 3 冊，頁 620。

記其本末，義不得辭也，因書其所知，以附於卷末。¹⁶

合時氏、呂氏二人之言，關於「坊刻本」有幾個值得注意的訊息：其一，坊刻本的來源是呂祖謙的學生在上課時所記錄的筆記，後來私下流傳市面，並非呂祖謙原本有意著書者；其二，由於弟子們「聽之有深淺，記之有工拙」，所以坊間盛行的《書說》內容過於口語俚俗，而且記錄紛雜，使得《尚書》的精義隱晦不明，因此呂祖謙才有了重修《書說》的動機，目的是為糾正坊刻本的不盡善美；其三，坊刻本從時氏描述的「家藏人誦，不可禁禦」、呂氏所言的「傳習既廣，而漫不可收拾」，可以知道呂祖謙的《尚書》說解在當時頗受重視，迴響廣大；其四，呂祖謙為糾正坊本而重新說解《尚書》的這一過程，即是呂祖儉所言，在淳熙六年冬天「口授諸生而筆之冊」者，和前文提到於淳熙二年寄給朱熹的《書說》修定本，雖皆同出自呂祖謙，但實際上並非同一本子。不過，淳熙六年的本子，呂氏的說解僅有〈洛誥〉至〈秦誓〉的部分，其他《尚書》篇章則闕如，此十八篇在南宋紹熙三年(1192)由曾致虛刻板於南康¹⁷。

換言之，在時瀾增修本問世以前，《書說》曾出現過五種版本：一是乾道九年，呂祖謙為授課而編撰的講義，此為目前所知最早的本子；二是淳熙二年，呂氏寄給朱熹的修定本，篇目卷數皆不詳，此本應是授課講義的修訂版；三是呂氏弟子門生將課堂筆記流出，由坊間所私刻者；四是為糾正坊間刻本的缺失，呂祖謙以口授方式令弟子筆之成冊者，僅詮解〈洛誥〉至〈秦誓〉等十八篇，即呂祖儉〈後序〉所言淳熙六年(1179)冬天成書的《書說》；五是曾致虛取十八篇說解，於紹熙三年所刊刻的南康本。

在所有的版本裏，流傳最久、影響最大的，仍是時瀾所整理的《增修東萊書說》，而這部書的完成，則是在呂祖謙過世之後。呂祖謙於淳熙八年(1181)去世，他遺留下《讀詩記》、《三禮》等諸多尚未來得及編著完畢的講稿或手稿，所親定的《書說》也僅止於十八篇而已（按：即淳熙六年本）。門人時瀾因曾追隨呂祖謙講習《尚書》，故時氏以西邸文學入三山監丞時，就應全州鄭肇之之約，起意著手整理師說，以補完全書。時氏自云：

¹⁶ 呂祖儉：〈書說後序〉，同前註，頁 619。

¹⁷ 十八篇《尚書》為：〈洛誥〉、〈多士〉、〈無逸〉、〈君奭〉、〈蔡仲之命〉、〈多方〉、〈立政〉、〈周官〉、〈君陳〉、〈顧命〉、〈康王之誥〉、〈畢命〉、〈君牙〉、〈冏命〉、〈呂刑〉、〈文侯之命〉、〈費誓〉、〈秦誓〉。

瀾執經左右，面承修定之旨曰：「唐、虞、三代之氣象不著於吾心，何以接典、謨、訓、誥之精微？生乎百世之下，陶於風氣之餘，而讀是書，無怪乎白頭而如新也。周室既東，王跡幾熄，流風善政，猶有存者，於橫流肆行之中，有間見錯出之理。辨純于疵，識真于異，此其門邪？仲尼定《書》，歷代之變具焉。由是而入，可以觀禹、湯、文、武之大全矣。」自堂徂奧，以造帝者，泝而求之，于〈秦誓〉始，至于〈洛誥〉，而工夫之不繼。悲夫！《書說》之行于世，終狐裘而羔袖。瀾以西邸文學入三山監丞，全州鄭公肇之，臭味傾蓋，謂瀾：「東萊說經，其純不可得而見者，莫如《書說》，子盍補其餘工？」瀾謝不敢僭。曰：「子師之書，非子誰責？且所欲修者，門人識錄之陋耳，而後師之說明，子何嫌於是？」記憶舊聞，如對夫子。伏而讀之，清其俚辭，芟夷繁亂，翦截複雜，俾就雅馴。至於旨意所出，毫髮已見，罔敢參與。嗚呼，「上帝臨女」，此義可不存邪！同焉者曰猶不韙乎，異焉者曰安用是，或察焉取未修之《書》合而觀，乃免。¹⁸

依時氏自序所言，呂祖謙生前似有意完成《書說》全書，然限於壽數，僅能由〈秦誓〉解至〈洛誥〉而止；於是行世之東萊《書說》除〈秦誓〉至〈洛誥〉外，其餘篇章皆僅存學生筆記，故難免有「狐裘羔袖」的遺憾。在呂祖謙謝世後，時瀾應鄭肇之的再三催請，亦自認有修訂「門人識錄之陋」的責任，於是「記憶舊聞，如對夫子」，將呂氏課堂的講述「清其俚辭，芟夷繁亂，翦截複雜，俾就雅馴」，補完東萊《書說》十八篇以外的部分。時瀾並強調「旨意所出，毫髮已見，罔敢參與」，換言之，其所增修的部分仍屬其師呂祖謙的本意，《增修東萊書說》終始為呂祖謙一家之言。然而，《增修東萊書說》是否真如時瀾所言，沒有摻入他本人的意見，而是完全代表呂祖謙的思想？容下文再作討論。

總之，從《書說》的成書經過來看，可知它並非一時之作，而是經過呂祖謙本人及其門生不斷修訂、增補而逐漸完成的，因此無論是在版本或是成書時間上，各項說法才會看似有所歧異。概而言之，《書說》最初僅是授課之講稿，之後可能經過呂祖謙修訂，有一初稿本，淳熙二年呂氏曾將之寄給朱熹審閱；其後，又有坊間刊行的弟子筆記版廣為流傳，呂祖謙病其內容繁雜義隱、文辭俚俗，卻又不可禁禦，於是在淳熙六年以口授諸生的方式，完成了〈洛誥〉至〈秦誓〉的說解，這十

¹⁸ 時瀾：〈增修東萊先生書說序〉，《呂祖謙全集》，第3冊，頁620-621。

八篇雖非親筆，但應該是經過呂祖謙親自檢視審定的；最終，在呂祖謙過世後，又由呂氏門人時瀾以此十八篇為底本，並根據呂祖謙授課所講之內容整理修潤，補足十八篇以外的其餘篇章，成為今日所見的《書說》通行定本。

三、今存三部《書說》比較與時瀾《增修東萊書說》之定位

《書說》見於歷代書目著錄，卷數各有不同，有三十五卷、三十卷、十三卷、十卷、九卷、六卷等版本。《宋史·藝文志》作「呂祖謙《書說》三十五卷」¹⁹；《直齋書錄解題》作十卷，並言：「其始為之也慮不克終篇，故自〈秦誓〉以上逆為之說，然亦僅能至〈洛誥〉而止。世有別本全書者，其門人續成之，非東萊本書也。」²⁰ 趙希弁《讀書附志》作六卷，云：「自〈洛誥〉至〈秦誓〉，凡一十七篇（按：七當為八之誤）。」²¹ 清代朱彝尊《經義考》引徐乾學之說作「《東萊書說》十卷」，又著錄有時瀾《增修東萊書說》三十卷²²。關於歷來書志所載《書說》卷數不同之現象，四庫館臣以為是「呂祖謙原書未經編次，傳抄者隨意分卷」²³所造成的，其說在理。

至於今日所存的《書說》單行本，僅有以下兩種：

其一，三十五卷本。此本前為時瀾增修二十二卷，後為呂祖謙原書十三卷。有宋元間刻本留存（藏於中國國家圖書館）²⁴，並有《通志堂經解》、《四庫全書》、《金華叢書》及《叢書集成初編》等版本。

其二，十三卷本（附《禹貢圖說》一卷）。丁丙（1832-1899）《善本書室藏書

¹⁹ [元] 脫脫等：《宋史》（北京：中華書局，1977年），卷202，頁5043。

²⁰ [宋] 陳振孫撰，徐小蠻、顧美華點校：《書類》，《直齋書錄解題》（上海：上海古籍出版社，1987年），卷2，頁31。

²¹ [宋] 趙希弁撰：《讀書附志》（上海：上海古籍出版社，1990年），卷上，頁1092。

²² [清] 朱彝尊著，林慶彰、蔣秋華、楊晉龍、馮曉庭編：《書十》，《經義考新校》（上海：上海古籍出版社，2010年），卷81，頁1530-1534。

²³ [清] 永瑢等：《書類一》，《四庫全書總目》（臺北：藝文印書館，2004年），卷11，頁16a。

²⁴ 據筆者在中國國家圖書館線上典藏文獻所查找到的資料，此本作「《增修東萊書說》三十五卷、《圖說》一卷」，六冊，出版年為一二七九年（南宋祥興二年，元至元十六年）。

志》著錄有嚴久能(1773-1817)²⁵手抄宋本十三卷，題作「門人鞏豐²⁶仲至鈔」²⁷。丁氏所藏此書後轉至南京國學圖書館（即今日南京圖書館），但僅存卷一至卷九。民國十七年(1928)南京中社影印嚴元照鈔本題十三卷，云「惜卷九以下闕」，之後，浙江古籍出版社即以南京中社所影印的嚴鈔本進行點校、新式排版，並收入《呂祖謙全集》第三冊中，於二〇〇八年一月出版。

此外，宋人黃倫編有《尚書精義》，該書收錄孝宗淳熙七年(1180)以前宋人《書》說，共七十餘家。此書本已亡佚，後經四庫館臣從《永樂大典》中輯出，釐為五十卷，世乃得見。《尚書精義》刊於淳熙七年庚子，早於呂祖謙辭世一年，所輯錄的宋代《尚書》諸家中，也包括了呂祖謙《書說》的部分條目。

時瀾本無疑是現存最為通行且最完整的本子，然而歷代諸家對其能否代表呂祖謙的《尚書》思想，仍存有質疑。如清人錢曾(1629-1701)就不客氣地指出：「是東萊原未有成書，而時瀾所謂『親承修定之旨』，不過記憶舊聞，直以己意足成其書耳，覽者宜有辨焉。」²⁸直接否定了時瀾所增修的內容為呂祖謙之說。其實，要辨析時瀾本究竟能不能傳承呂祖謙的學說，只要通過比對時瀾增修本以前的《書說》內容，應該就能得到比較清楚的解答。而鞏豐(1148-1217)本和《精義》本正好就提供了現成的對照文獻。關於這幾個本子間的比對，前人已略有成果，茲引述並論證如下。

(一) 時瀾本與鞏豐本之比較

鞏豐本今存有清代嚴元照手抄本，原書十六卷，併《禹貢圖說》一卷，現存

²⁵ 嚴元照，字元能（一作修能），一字久能（一作九能），號悔庵，又號蕙櫟，浙江歸安（今湖州）人。工詩詞古文，尤熟小學。好藏宋版書，雖家道不富，仍樂此不疲，有「書癖」之稱。著有《爾雅匡名》八卷、《悔庵文鈔》八卷、《詩鈔》、《娛親雅言》等。

²⁶ 鞏豐，字仲至，號栗齋。從學於呂祖謙、朱熹等當代儒者，敏而早成。南宋淳熙十一年(1184)，以太學生參加對策，中進士。出任漢陽軍教授、福州帥幕，講授義理之學，影響遠近。陸游贊其詩才：「能追無盡景，始見不凡人。」葉適則說：「簡牘妙美，一字不可加。」有遺著二十七卷、詩詞三千餘首。

²⁷ [清]丁丙：《善本書室藏書志》（上海：上海古籍出版社，1997年《續修四庫全書》第927冊據清光緒二十七年錢塘丁氏刻本影印），卷1，頁25a。

²⁸ [清]錢曾著，管庭芬、章鈺校正，傅增湘批注，馮惠民整理：《藏園批註讀書敏求記校證》（北京：中華書局，2012年），卷1之上，頁56。

僅一至九卷，《禹貢圖說》一卷。對照時瀾增修本與鞏豐本，有一顯著之差異，即鞏豐本的《禹貢圖說》一卷繫於卷五〈禹貢〉前；而時本則將《禹貢圖說》置於卷首，又刪去《貢圖》。關於這兩個版本之間的關係，嚴元照在其〈跋〉中說：

題門人鞏豐仲至抄，以時氏書校之，蓋即其序中所稱版行之本，時氏所據以芟夷剪截者也。然一經刪潤，往往不如原書之曲暢，甚矣，增修之為言，非易也。²⁹

嚴氏以時氏書校鞏本，判定鞏本乃是宋代當時的坊刻本之一，即時瀾用以芟夷剪截、補其師說者。其特色是較時本更加保留了呂祖謙說解《尚書》的口語，文字內容也更為曲暢通達。

柳詒徵(1880-1956)在見過鞏本後，同樣將時本及鞏本進行比對，更為詳細地列出兩者間的差別：

例如〈堯典說〉，鞏書：「若稽古」者，此史官之辭。時書：「若稽古」者，史官之辭也。鞏書：自「曰放勳」以下，方是典。時書：「曰放勳」以下，乃〈典〉文。鞏書：是歷說堯事。時書：歷說堯事也。鞏書：得帝堯之為君。時書：得堯之為君。鞏書：成理之著見者。時書：成理之著見者也。鞏書：是「放勳」兩字最見聖人氣象，不可謂為堯之名。時書：放勳，深見聖人氣象，非名也。鞏書：蓋堯之德冠百王，豈不自我作古，而區區放上世之勳者。看夫子「述而不作，行其所無事，有天下而不與」之意，則知堯之氣象。時書：觀「述而不作，行其所無事，有天下而不與」之意，則知「放勳」之意矣。鞏書：便見「聰」、「明」分不得。時書：見「聰」、「明」不可分。鞏書：正如溫、良、恭、儉、讓見得孔子，亦難分別。時書：如溫、良、恭、儉、讓形容孔子，亦難分。鞏書：「欽」之一字，乃堯作聖下工夫處。聖聖相傳，人道門戶第一個字，加「欽」之一字在上，極有意，都不是去「聰」字。時書：「欽」之一字，乃堯作聖之工夫也。聖聖相傳，人道門戶，莫要切于此。加「欽」于上，意極精微，非去「聰」也。鞏書：去「聰」說「明」，可見「聰明」不可分。使堯不「欽」，何自而有其「聰明」？前言「聰明」，是指其生知之全德自然處，後言「欽明」，是指其作

²⁹ [清]嚴元照：〈書手錄宋本東（原本缺「萊」）先生書說後〉，《悔庵學文》（上海：上海古籍出版社，2010年《清代詩文集彙編》第508冊據清光緒刻《湖州叢書》本影印），卷6，頁1b。

聖始終工夫處。時書：使堯不欽，何自而有其「聰明」？前言「聰明」，指其生知全德之自然也。後言「欽明」，指其作聖始終之工夫也。³⁰

根據柳詒徵的比對，可知時本與鞏本之間並沒有出現文義上的重大歧異，有的僅是語句的繁簡，以及用詞的精俚等不妨礙語意的小差異而已。柳詒徵認為鞏本更接近「語錄體」，並和嚴元照一樣，批評經過修潤的時瀾本是「芟夷剪截，轉或失當矣」。關於嚴氏和柳氏對於時本的批評，可能是因為時本在後來成為通行定本，鞏本則和其他坊本一樣，因被取代而逐漸失傳，嚴、柳兩人基於惜護流傳稀罕之鞏本所致。二〇〇八年《呂祖謙全書》點校出版後，同時收錄了時本與鞏本，負責點校嚴抄鞏本的王煦華就指出，雖然嚴、柳兩人對於經時瀾刪潤之作不如鞏書「曲鬯」的評論是正確的，但是忽略了大量刪改正確的優點，則未免失於公允。他說：「從總體上看，經過時瀾增刪、修改潤飾的增修本，大大優於鞏本。故增修本行而鞏本遂不為人重視而散失，以致現在南京圖書館所藏嚴鈔本，只剩下一個殘本。」³¹可見王煦華對於兩本的評價並不同於嚴氏與柳氏，反而認為經過時瀾增修的《書說》本更優於鞏本，所以才能留存久遠。

（二）時瀾本與《精義》所引條目比較

宋人黃倫編的《尚書精義》保存了宋人七十餘家說《書》的梗概，書前有龍溪張鳳序和余氏萬卷堂刊行序，二序記載其書刊於淳熙七年庚子，時距呂祖謙辭世前一年。據陳良中的研究統計，《尚書精義》引呂祖謙《書說》共二六四條，八萬餘字，稱呂氏一九六條，稱東萊六十七條，合稱東萊呂氏一條；〈洛誥〉篇（包含〈洛誥〉）前一九八條，有四條完全不同於時瀾增修本，〈洛誥〉篇後六十六條，十一條全不同於時瀾增修本³²。為何兩本之間〈洛誥〉篇前後的差異較大？據推測，可能是因為〈洛誥〉以後經過呂祖謙修訂的緣故。而且，也由於〈洛誥〉以後篇章的出入較多，可以判斷黃倫《尚書精義》所引用的〈洛誥〉篇後，應該不是呂祖謙的定本，其所據很可能就是當時的坊間刻本之一。

³⁰ 柳詒徵：〈嚴修能精寫東萊書說跋〉，《中央大學國學圖書館》第二年刊（1929年10月），頁238-239。

³¹ 王煦華：〈點校說明〉，《呂祖謙全集》，第3冊，頁453。

³² 關於黃倫引呂祖謙《書說》與時瀾本增修的異同比較，詳見陳良中：〈呂祖謙《書說》的成書及其坊本考〉，《古籍研究》，2013年第2期，頁35-40。

對照《精義》本和時瀾本的差異，陳良中指出兩者間有「語體特色」、「體例之異」、「刪潤之別」的不同：

1. 口語與書面語：

如〈洪範〉「七稽疑，擇建立卜筮人」，黃倫引語曰：

聖賢之占卜，不比後世之占卜。聖人之卜，假著龜以寓其誠者。然著龜又是至公無私之物，須是擇其卜筮之人，亦如此至公無私，方纔可卜。³³

其中「不比」、「又是」、「須是」、「方才」等，顯然帶有口語的特色，如同平時說話用語。而時瀾本於此段則云：

聖人之占卜，與後世異。聖人占卜，假著龜以寓其神。著龜者，至公無私之物，必擇卜筮之人，其至公無私，與之無間，然後可以通乎著龜，惟能如此，然後乃命卜筮。³⁴

時本語句較為嚴謹凝練，相較口語化的《精義》本，文白立見。在義理的闡釋上，則《精義》本的「立其誠」似較時本的「立其神」更為適當。然而撇除用語文白及書面口語的差別外，兩者在文義的闡釋上，則是一致的。

2. 講章體與注釋體³⁵：

黃倫《精義》所引當為呂祖謙講學說《書》之筆記，因此在引用的內容上，帶有明顯的講章特質。而時瀾本則是經過書面之整理，所以類同於注疏之體。如〈多士〉篇「弗弔，旻天大降喪于殷。我有周佑命，將天明威，致王罰，勅殷命，終于帝」，黃倫引語：

所將之威是天之威，不是周之罰。是王之罰在上為天，在下為王，都是至公無偏之理。自天言之謂之天威，自人言之謂之王罰，名字不同，其理則一。若私己用威，便是人威，不是天威；若私己用罰，便是人罰，不是王罰。先

³³ [宋]黃倫：〈洪範〉，《尚書精義》（臺北：臺灣商務印書館，1986年影印文淵閣《四庫全書》第58冊），卷30，頁7a。

³⁴ 呂祖謙撰，時瀾增修，陳金生點校：〈洪範〉，《增修東萊書說》，卷17，頁234。

³⁵ 陳良中使用的是「注疏體」一詞，但在經學上的「注疏體」專門指經文之下的注文和疏文而言，有其特定意涵，故筆者此處改稱「注釋體」，同樣符合陳先生的意思。

說殷之所以亡，周之所以興，皆無非天。³⁶

此段講述「殷之所以亡，周之所以興」乃是由於天命，而非人為，全就主旨義理上作闡發，不牽涉個別字詞解釋。而時瀾本於此段則云：

弗弔之天大降喪于殷者，憫其喪亂而慰勉之也。喪亂者，非他也，周實為之也，而慰勉之辭若無與焉者，何哉？殷得罪於天，周奉天討，而未嘗有心於其間也。討之者無心，故言之者亦若無與也。旻天者，自其秋殺者言之，各有主也。「我有周佑命，將天明威，致王罰，勅殷命，終于帝」者，推本革命之公而開喻之也。天既降喪于殷，故周受天之明威，致王罰之公，勅正殷命而革之，以終于上帝之事。威降于天而成于周，蓋相為終始者也。紂固司王罰者也，惟其不王而失天職，故職移於周，反致王罰於其身焉。吁，可畏也！以天言之則曰「明威」，以人言之則曰「王罰」，所從言者不同，而至明至公之理非有二也。³⁷

時瀾本內容篇幅較長，大體順著《尚書》文本疏解經文大義，對於每個字詞的意思都加以解釋。如何謂「喪亂者」、「旻天者」等，皆詳細疏理說明，由「弗弔天」為憫亂慰勉之意，推衍周乃行「天罰」，奉天討伐殷紂之失職而致「王罰」，並以此解釋天命轉換的過程，說明周非僭逆，實乃替天行道。講章體的特色是較為靈活，不必字字訓釋，只須圍繞義理說解，且學生的記錄也隨各人需要而有所去取；而注釋體就必須關照文義前後脈絡，關注整段或整章的意旨，以及個別字或詞句的意義。整體而言，時瀾本的解釋較《精義》本更為嚴謹詳實，更符合傳統經典的注釋體例。

3. 引用與刪潤：

時瀾既謂所增修是「清其俚辭，芟夷繁亂，翦截複雜，俾就雅馴」，則在文本上有時較黃倫本更為精簡，有刪節修飾過的痕跡。如〈大誥〉「民獻有十夫予翼，以于牧寧武圖功」，黃倫引曰：

大率聖人觀天命只就賢愚上看，不就眾寡上看。反鄙我周邦，人若甚眾；十夫來翼，人若甚寡。就眾寡論，時商民實眾，十夫實少；若就賢愚論，時商

³⁶ 黃倫：〈多士〉，《尚書精義》，卷39，頁3a-3b。

³⁷ 呂祖謙撰，時瀾增修，陳金生點校：〈多士〉，《增修東萊書說》，卷24，頁315。

民雖多，皆蚩蚩無知之眾。若知天命之賢人來，雖十人已足，見得天命人心並歸周家了，所謂反鄙周邦，都不足道。³⁸

而時瀾刪修過後的內容則明顯精簡許多：

大抵聖人之觀天命，於賢愚觀之，不於眾寡觀之。反鄙我周，人若甚眾；十夫來翼，人若甚寡。求之賢愚，商民雖多，皆蚩蚩無知之眾。知天之命賢人雖止於十，天命人心之歸，已可驗矣。³⁹

時本的內容比黃本少了三十字，且文辭更為雅化，修飾了一些口語的痕跡，而語賅意足。值得注意的是，兩段內容所表達的意思沒有顯著的不同，可知經時瀾刪潤過的文意，仍然保留了呂祖謙授課所講的意思。

除了刪節使文句精簡之外，時瀾也有反過來對《書說》作增潤的部分，因此在一些注解上，時本反倒比黃本所引用更為長篇。如〈堯典〉「曰放勳」，黃倫引語：

「曰放勳」以下是歷說堯事。凡天下功績皆曉然著見，自有成理，堯則依放之，而初未嘗加一分人力。此孔子述而不作之意。⁴⁰

經時瀾增潤過後的內容則為：

「曰放勳」以下乃〈典〉文，歷說堯事也。當時史官謂：「我順考於古，得堯之為君。」勳者，凡天地萬物成理之著見者也，堯則依放之而已。堯治天下，一順天地萬物之成理，初未嘗加一毫人力於其間。「放勳」，深見聖人之氣象，非名也。觀「述而不作，行其所無事，有天下而不與」之意，則知「放勳」之意矣。⁴¹

黃倫僅以「歷說堯事」簡單概括以下，而時瀾則詳細地解說史官用語，以及「放勳」為堯「依天地萬物成理之著見者放之」之意，又言此得見堯之「聖人氣象」。經時瀾增潤過後的內容與上下文意更為連貫，於原典字詞，如「放勳」的意涵也更顯其深。

綜合上述的比對，大致已經可以解答「時瀾所增修的《書說》內容能否視為呂祖謙的《尚書》思想」此一問題：(1) 雖然呂祖謙生前親定的《書說》僅有〈洛誥〉至〈秦誓〉十八篇，但是他在課堂說解時，應該是有通本講解過《尚書》的，

³⁸ 黃倫：〈大誥〉，《尚書精義》，卷 32，頁 17a。

³⁹ 呂祖謙撰，時瀾增修，陳金生點校：〈大誥〉，《增修東萊書說》，卷 19，頁 254。

⁴⁰ 黃倫：〈堯典〉，《尚書精義》，卷 1，頁 9a-9b。

⁴¹ 呂祖謙撰，時瀾增修，陳金生點校：〈堯典〉，《增修東萊書說》，卷 1，頁 22。

不僅止於十八篇，這點從鞏豐本及黃倫《尚書精義》所引述皆有〈洛誥〉以上的篇章，即可證知。(2) 從時瀾本分別與鞏豐本、黃倫本的比對裏，並沒有發現明顯在義理上的歧異來看，時瀾的確如他所言，在增修的過程中，謹慎地遵照他的老師所講，罔敢加入個人見解，因此《增修東萊書說》雖經過時氏之手，但是通書視為呂祖謙一人之學，是可以成立的。

此外，一個衍生的疑問是：既然鞏豐本與黃倫所引用的內容都是坊刻本，那麼兩者間的關係是甚麼？

關於此問題，靳秋杰《呂祖謙東萊書說研究》的研究所得，或許可以提供觀察的方向。在該文第一章〈《東萊書說》版本考辨〉中，將鞏豐本與黃倫《尚書精義》引用條目進行比對，得出兩版本間有幾項關係：(1) 內容一致，皆多為口語表述。(2) 黃引本簡略而嚴抄本（按：即嚴修能手抄鞏豐本）較詳。(3) 語序偶有不一⁴²。由比對後所得到的這幾項特點觀之，應該可以判斷鞏本與黃倫所據以為引用的本子，是當時通行的兩個《書說》坊間刻本，兩者間沒有明顯的相互參照的證據。而既然同為學生的課堂筆記，每人所記有簡有繁，語句不一，是相當合理的情況，但在義理上大抵不會有太大的出入。從這一點也可以印證當時呂祖謙講解《尚書》受歡迎的程度，符合「家藏人誦，不可禁禦」的實況。

四、呂祖謙說解《尚書》之順序考辨

關於呂祖謙說解《尚書》的順序次第，歷來說法不一。有認為是「由後往前解」的，如朱熹、呂祖儉、時瀾、陳振孫等人均持此說；亦有持相反意見者，主張「由前往後解」，朱熹、王應麟、朱彝尊、四庫館臣等皆同是見。特殊的是，《朱子語錄》同時記錄有前後兩種說法，並且相互矛盾⁴³。但無論是主張由前往後解，或由後往前解，注解篇數是〈洛誥〉至〈秦誓〉的這十八篇，各家並無歧見。

⁴² 詳見靳秋杰：《呂祖謙東萊書說研究》，頁 20-23。

⁴³ 《朱子語類》：「呂伯恭解《書》自〈洛誥〉始。」又說：「向在鵝湖，見伯恭欲解《書》，云且由後面解起，今解至〈洛誥〉，有印本是也。」見〈尚書一〉，《朱子語類》，卷 78，頁 2638。

(一) 由後往前解：起自〈秦誓〉終於〈洛誥〉

時瀾受《尚書》學於呂祖謙，時氏〈序〉謂其師說解《尚書》，乃是由〈秦誓〉往前解至〈洛誥〉，而如此逆向解經的原由則是：

瀾執經左右，面承修定之旨曰：「唐、虞、三代之氣象不著於吾心，何以接典、謨、訓、誥之精微？生乎百世之下，陶於風氣之餘，而讀是書，無怪乎白頭而如新也。周室既東，王跡幾熄，流風善政，猶有存者，於橫流肆行之中，有間見錯出之理。辨純于疵，識真于異，此其門邪？仲尼定《書》，歷代之變具焉，由是而入，可以觀禹、湯、文、武之大全矣。」自堂徂奧，以造帝者，泝而求之，于〈秦誓〉始，至于〈洛誥〉，而工夫之不繼。⁴⁴

時瀾謂呂祖謙由〈秦誓〉往前解《書》，是欲由周室東遷之後，以上泝唐、虞氣象，藉此以觀歷代之變。至於解至〈洛誥〉而止，則是「工夫不繼」，而非不欲為也。呂祖儉〈書說後序〉對於呂祖謙解《書》由後上泝唐、虞的敘述亦同，但對於止於〈洛誥〉之由，說法卻有所不同：

先之〈秦誓〉、〈費誓〉者，欲自其流而上泝於唐、虞之際也。辭旨所發，不能不敷暢詳至者，欲學者易於覽習而有以舍其舊也。訖於〈洛誥〉而遂以絕筆者，以夫精義無窮，今姑欲以是而廢夫世之筆錄，蓋非所以言夫經也。⁴⁵

呂祖儉這裏說明了止於〈洛誥〉的原因，乃是其兄本意僅在以其親口詮解而廢世之筆錄（按：即市面流傳的坊刻本《書說》），而不是有心解說整部《尚書》。這一點與時瀾所謂的止於「工夫不繼」之因相異。

此外，陳振孫也以為呂祖謙說解《尚書》是由後往前解，但原因則是：

其始為之也，慮不克終篇，故自〈秦誓〉上逆為之說，然亦僅能至〈洛誥〉而止。⁴⁶

這是純就時間的考量上來說，和時瀾、呂祖儉等以觀歷代之變的學術理由不同。但是陳振孫的說法似乎有不合情理之處，因為呂祖謙最後幾年雖然身患疾病，不過人終究不能預料一己壽數之短長，進而預先規劃謀慮；而且，若最終料定不能成就全書，那麼無論是由前往後解，抑或是由後往前解，其實並無甚差別。是故，陳氏以

⁴⁴ 時瀾：〈增修東萊先生書說序〉，《呂祖謙全集》，第3冊，頁620。

⁴⁵ 呂祖儉：〈書說後序〉，同前註，頁619。

⁴⁶ 陳振孫撰，徐小蠻、顧美華點校：〈書類〉，《直齋書錄解題》，卷2，頁31。

「慮不克終篇」作為解《書》次第終始的理由，似未能言之成理。

（二）由前往後解：起自〈洛誥〉終於〈秦誓〉

至於以為《書說》起自〈洛誥〉者，王應麟(1223-1296)首倡其說，其云：

林少穎《書說》至〈洛誥〉而終，呂成公《書說》自〈洛誥〉而始。⁴⁷

林少穎即林之奇。林之奇的《尚書》著作今雖留存於世，其間卻有不少問題，其中最為關鍵的，即是著書內容的多寡。林之奇的孫子林畊在搜訪釐訂祖父的《尚書》著作時就說：「吾家先拙齋《書》解，今傳於世者，自〈洛誥〉以後皆訛。蓋是書初成，門人東萊呂祖謙伯恭取其全本以歸，諸生傳錄，十無二三，書坊急於鋟梓，不復參訂，訛以傳訛，非一日矣。」⁴⁸朱熹也曾說：「林書盡有好處，但自〈洛誥〉以後非他所解。」⁴⁹雖然今日所見林之奇的《尚書》著作名曰「全解」⁵⁰，但林畊和朱熹都指出原本〈洛誥〉以下的部分已經遺失，後來所見則是林畊蒐羅整理續補而成。正好林之奇的《尚書》著作曾為呂祖謙所攜去，而林書依朱熹所言正闕〈洛誥〉以下，也剛好呂氏《書說》就解〈洛誥〉以下的篇章，所以王應麟便依此點出了兩者間的巧合處。但值得注意的是，王應麟並未明言呂祖謙作《書說》是為補林之奇《集解》而為之，真正將兩者連繫起來的是朱彝尊(1629-1709)《經義考》，其云：

呂成公為林少穎門人。少穎著《書集解》，朱子謂〈洛誥〉以後非其所解，蓋出於他人手。成公意未安，故其《書說》始〈洛誥〉而終〈秦誓〉以補師說之未及爾。門人不知微意，乃增修之，失成公之本懷矣。⁵¹

⁴⁷ [宋]王應麟撰，[清]翁元圻等注，欒保群、田松青、呂宗力校點：《書》，《困學紀聞·全校本》（上海：上海古籍出版社，2008年），卷2，頁272。《四庫全書總目》謂此語出自王氏《玉海》，然而查找《玉海》卻不見此條，惟《困學紀聞》有之。

⁴⁸ [宋]林畊：〈尚書全解序〉，《尚書全解》（臺北：臺灣商務印書館，1986年影印文淵閣《四庫全書》第55冊），卷首，頁4b。

⁴⁹ 黎靖德編：〈尚書一〉，《朱子語類》，卷78，頁2638。

⁵⁰ 林之奇的《尚書》著作，有稱「尚書集解」者，亦有稱「尚書全解」者，應是林之奇身後各家抄錄或書坊刊刻時自擬之書名。然而考林之奇《拙齋集》中有為此書所作之序，題作〈尚書集解序〉，可見稱《尚書集解》乃是林氏自己所定名。題為《尚書全解》者，據林之奇孫林畊的記載，南宋已有；後世《通志堂經解》、《四庫全書》俱用此名。

⁵¹ 朱彝尊著，林慶彰、蔣秋華、楊晉龍、馮曉庭編：〈書十〉，《經義考新校》，卷81，頁1532。

《四庫全書總目》同樣接受了王應麟的說法，曰：

王應麟《玉海》云：「林少穎《書說》至〈洛誥〉而終，呂成公《書說》自〈洛誥〉而始。」蓋之奇受學於呂居仁，祖謙又受學於之奇，本以終始其師說為一家之學，而瀾之所續，則又終始祖謙一人之說也。⁵²

四庫館臣在林之奇《尚書全解》的提要中亦云：

然畊既稱之奇初稟為呂祖謙持去，則祖謙必見完書，何以《東萊書說》始於〈洛誥〉以下，云續之奇之書，毋乃畊又有所增修，託之乃祖歟。⁵³

朱彝尊及四庫館臣皆認定《書說》乃是呂祖謙為續補《全解》所闕而著。如果說呂祖謙《書說》的撰作目的是為續補其師林之奇的《尚書》著作，那麼只詮解〈洛誥〉以下的篇章就是呂祖謙的有意為之了。因此，朱彝尊和《四庫全書總目》都認為，後來時瀾擅自增修呂氏《書說》，使得《書說》從林氏《書》學一變而為呂氏《書》學，是違背了老師呂祖謙撰作的本意。

（三）呂祖謙解《書》順序——兼論《書說》非為補林之奇《尚書全解》而作

如上所述，眾家於呂祖謙解《書》之順序，以及僅解〈洛誥〉至〈秦誓〉等十八篇的原由，說法糾結不清。對於這兩個問題，學者蔡根祥先生在《宋代尚書學案》中有所考辨：

呂氏《書說》之終始，其說有二：有以為始於〈秦誓〉，終於〈洛誥〉者……有以為始自〈洛誥〉，終於〈秦誓〉者。……蓋林之奇受學於紫微呂本中，而祖謙又受學於林之奇。林氏《尚書全解》，迄於〈洛誥〉，即為呂祖謙所攜去，此事見載於林之奇之孫畊於〈全解序〉中，當為不假；然則呂祖謙有繼其師之說，為述作以補之，亦非無可能；且林氏《全解》止於〈洛誥〉，而呂氏之述，恰足補之，若非有意為之，豈有如是巧合之理。凡此二說，皆各有據，未能遽定。⁵⁴

接著又說：

⁵² 永瑤等：〈書類一〉，《四庫全書總目》，卷11，頁16a-16b。

⁵³ 同前註，頁7a-7b。

⁵⁴ 蔡根祥：《宋代尚書學案》，頁577-578。

考朱熹與東萊，過從甚密，學問時有往還切磋之功，今《朱子語類》云：「呂伯恭解《書》自〈洛誥〉始。」又曰：「向在鵝湖，見伯恭欲解《書》，云：且自後面解起，今解至〈洛誥〉。」據此則可證呂祖謙解《尚書》，一如時瀾等所言，自後解起。然其止於〈洛誥〉，若以為卒而工夫不繼，則其非有續師作之意；若自〈秦誓〉起而有意止於〈洛誥〉，則其可能有補師說之意存焉。按朱熹之說，鵝湖一會，其時呂伯恭即已解至〈洛誥〉。考鵝湖一會，在孝宗淳熙二年乙未，呂東萊訪朱熹於寒泉精舍，同編《近思錄》，及東萊歸，因送行遂同遊信州鵝湖寺，與陸子壽、子靜兄弟相會，互相辨質，是為鵝湖之會。其時去呂祖謙卒尚有六年之久，可見呂氏解《尚書》止於〈洛誥〉，非因工夫不繼，乃有意止於〈洛誥〉也。其意或即為補其師林少穎《全解》之闕，以足成一門之學者也。⁵⁵

首先，關於《書說》解經的次第，蔡根祥先生引用《朱子語類》「呂伯恭解《書》自〈洛誥〉始」、「向在鵝湖，見伯恭欲解《書》，云：且自後面解起，今解至〈洛誥〉」等二語，判定呂祖謙解《書》是「自後解起」。但是，《語類》的這兩段內容是相互出入的，若遽以論定，似未能完全服人。其實，問題真正的癥結在於王應麟。相較於朱熹、呂祖儉、時瀾等人的親見親聞，王應麟和呂祖謙時間不相仿，生平無交集，出自臆斷的可能性極大，因此《書說》的說解次第應該還是以朱熹、呂祖儉、時瀾的共同說法「由後往前解，始自〈秦誓〉，終於〈洛誥〉」，較為可信。

其次，蔡根祥先生贊同呂祖謙《書說》是為補林之奇《全解》所闕而作，理由有二：1. 林之奇《全解》解至〈洛誥〉，呂祖謙得其師之書，而呂氏《書說》又正好解〈洛誥〉以後，若非有意為之，豈有如是巧合之理。2. 朱熹於淳熙二年鵝湖之會時已知呂祖謙解至〈洛誥〉，其時距呂祖謙辭世尚有六年之久，可見呂氏解《尚書》止於〈洛誥〉，非因病而力有未逮，乃是有意為之；而其意或即為補林之奇《全解》而作。

筆者以為，呂祖謙作書之意是否真為補其師林之奇之闕，仍有商榷的空間。第一，據林昉〈尚書全解序〉所言，「門人東萊呂祖謙伯恭取其全本以歸，諸生傳錄，十無二三」，雖然林昉之言不為四庫館臣所採信，但是林之奇曾講授《尚書》是事實，其所講授應非止於〈洛誥〉以上篇章，否則林昉亦無從蒐羅補完全書。第

⁵⁵ 同前註，頁 578。

二，假若呂祖謙撰作的動機是為補師說，如此重要的理由，何以親見《書說》定本的時瀾、呂祖儉及朱熹都未曾提及過一語？第三，如前文所述，朱熹於淳熙二年所見的《書說》修定本，和呂祖儉、時瀾所指的〈洛誥〉至〈秦誓〉等十八篇的《書說》，其實並非同一本子，兩者在成書的時間上即已出現落差（後者作於淳熙六年）；況且，考林之奇卒於淳熙三年（1176），尚比鵝湖之會的時間晚了一年，呂祖謙應該不可能預知其師卒後的狀況，而先作有《書說》才是。因此，若以呂祖謙為補林之奇《尚書全解》所闕而作《書說》為定論，似乎尚欠缺有力的證據。

那麼，呂祖謙《書說》止於〈洛誥〉的原由究竟為何？相較於王應麟、朱彝尊或四庫館臣，朱熹、呂祖儉、時瀾等人的說法應更具公信。時瀾謂止於〈洛誥〉乃因「工夫不繼」；呂祖儉則稱《書說》是欲「以是而廢夫世之筆錄」，而非為解經，所以不全解；朱熹〈跋呂伯恭書說〉則云：「予往年送伯恭父於鵝湖，知有此書而未及見也。……然其後竟未及有所刊訂，而遽不起，則其微詞奧義，無所更索，而此書不可廢矣。」⁵⁶於此觀之，朱熹和時瀾的說法是一致的，皆提到呂祖謙未竟《書說》之全，乃是由於疾病之故，但似乎也不能完全排除呂祖儉的說法。於此，暫且兩義並存。

五、結 論

朱熹雖然曾批評呂祖謙解《尚書》，於「難說」之處仍「強解」之，因此不免「傷於巧」⁵⁷；然而呂氏的《尚書》說解在當時仍頗為流行，家傳人誦，卻也造成了後世對於該書的撰作及版本等各方的疑問。大體而言，今日最為通行且完整的《增修東萊書說》三十五卷本，實際上是經過呂祖謙本人及其門人弟子不斷編修增補而成的，而非一時一地的著作。最早的《書說》乃是呂祖謙授課之講稿，後來經過修訂，曾經於淳熙二年寄給朱熹，但是坊間又有弟子的上課筆記刊刻通行。於是為了糾正坊間刻本的缺失，呂祖謙於淳熙六年重新說解了〈洛誥〉至〈秦誓〉十八篇。在呂祖謙過世後，弟子時瀾又以這十八篇為底本，憑著記憶舊聞及筆記，增修補足

⁵⁶ 朱熹：〈跋呂伯恭書說〉，《晦庵先生朱文公文集》，卷 83，頁 3910。

⁵⁷ 朱熹：「呂伯恭解《書》自〈洛誥〉始。某問之曰：『有解不去處否？』曰：『也無。』及數日後，謂某曰：『《書》也是有難說處，今只是強解將去爾。』要之，伯恭却是傷於巧。」見〈尚書一〉，《朱子語類》，卷 78，頁 2638。

了全本的《書說》。雖然《增修東萊書說》經過時瀾之手，但若比對坊刻本，則可發現其間並無義理上的歧出，因此《增修東萊書說》完全可以視為呂祖謙的一家之學，亦可藉此窺探呂氏的《尚書》學思想。

此外，呂祖謙解《書》之順序，根據朱熹、呂祖儉及時瀾等親自與聞者之說，乃是由〈秦誓〉為始，由後往前解至〈洛誥〉；用意則是欲以《尚書》觀察世之升降，所以由周室東遷上溯唐、虞盛世。

最後，關於呂祖謙《書說》是否為補林之奇《尚書全解》的爭議。兩書間的巧合由王應麟提出，朱彝尊和《四庫全書總目》則肯定呂書為林書的續補之作。然而，林之奇之作最後由其孫林畊菟羅補齊，原初林之奇講說應有涵蓋《尚書》全本；而且，無論是王應麟、朱彝尊或是四庫館臣的說法，都是出自於推測，反而親聞呂祖謙《書說》撰定的朱熹、呂祖儉、時瀾等人卻從未提及有續補之事，因此，《書說》是否為《全解》之續補，答案應該是否定的。

徵引書目

- 丁 丙：《善本書室藏書志》，上海：上海古籍出版社，1997年《續修四庫全書》第927冊據清光緒二十七年錢塘丁氏刻本影印。
- 王應麟撰，翁元圻等注，欒保群、田松青、呂宗力校點：《困學紀聞·全校本》，上海：上海古籍出版社，2008年。
- 王 嬌、王可喜：〈南宋呂祖儉等三家詩人生卒年考〉，《江漢論壇》，2016年第3期，頁72-74。
- 王小紅：〈林之奇、呂祖謙《尚書》學著作考述〉，《宋代文化研究》，成都：四川大學出版社，2013年，第20輯。
- 永 瑢等：《四庫全書總目》，臺北：藝文印書館，2004年。
- 朱 熹：《晦庵先生朱文公文集》，收入《朱子全書》第21冊，上海：上海古籍出版社；合肥：安徽教育出版社，2002年。
- 朱彝尊著，林慶彰、蔣秋華、楊晉龍、馮曉庭編：《經義考新校》，上海：上海古籍出版社，2010年。
- 呂祖謙撰，時 瀾增修，陳金生點校：《增修東萊書說》，收入《呂祖謙全集》第3冊，杭州：浙江古籍出版社，2008年。
- _____說，鞏 豐抄，嚴修能手寫，王煦華點校：《嚴修能手寫宋本東萊書說》，收入《呂祖謙全集》第3冊。
- 杜海軍：《呂祖謙年譜》，北京：中華書局，2007年。
- 林之奇：《尚書全解》，臺北：臺灣商務印書館，1986年。
- 姚紅文：〈關於宋代呂蒙正家族的幾個問題〉，《文獻》，2007年第2期，頁146-147。
- 柳詒徵：〈嚴修能精寫東萊書說跋〉，《中央大學國學圖書館》第二年刊，1929年10月，頁238-239。
- 脫 脫等：《宋史》，北京：中華書局，1977年。
- 陳振孫撰，徐小蠻、顧美華點校：《直齋書錄解題》，上海：上海古籍出版社，1987年。
- 陳良中：〈呂祖謙《書說》的成書及其坊本考〉，《古籍研究》，2013年第2期，頁

33-42。

黃 倫：《尚書精義》，臺北：臺灣商務印書館，1986年影印文淵閣《四庫全書》第58冊。

黃宗羲撰，全祖望續修，陳金生、梁運華點校：《宋元學案》，北京：中華書局，1986年。

靳秋杰：《呂祖謙東萊書說研究》，重慶：重慶師範大學中國古典文獻學碩士論文，2015年，陳良中指導。

趙希弁：《讀書附志》，上海：上海古籍出版社，1990年。

黎靖德編：《朱子語類》，收入《朱子全書》第16冊。

蔡根祥：《宋代尚書學案》，臺北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國文研究所博士論文，1994年，許鈇輝指導。

錢 曾著，管庭芬、章 鈺校正，傅增湘批注，馮惠民整理：《藏園批註讀書敏求記校證》，北京：中華書局，2012年。

嚴元照：《悔庵學文》，上海：上海古籍出版社，2010年。

